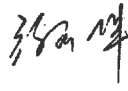


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

生产(建设)项目名称	威远、泸州区块页岩气集输干线工程 (濑溪河定向钻穿越点)		
生产(建设)单位名称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输气管理处		
方案编制单位名称	四川广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	
项目用地面积	2.4066 公顷		
生产服务年限(或建设期限)		41.5 个月	
专 家 评 审 结 论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输气管理处威远、泸州区块页岩气集输干线工程(濑溪河定向钻穿越点)项目位于泸州市泸县牛滩镇八甲村7组、建设村5、6组、王坝村6组,主体工程建设时间为4.5个月。 项目总占地面积2.4066公顷,为临时用地,土地复垦评价范围面积为2.4066公顷。 复垦方案编制充分运用了项目《初步设计资料》、《土地勘界成果》、《水土保持方案》等相关资料,结合工程占地状况,对工程建设区破坏土地面积2.4066公顷土地制定了复垦方案。土地复垦率为100%。 复垦方案编制符合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;方案中土地利用现状、权属明确,损毁土地分析预测科学;土地复垦目标、任务和利用方向合理,措施可行,损毁地块复垦为耕地;土地复垦费用测算合理,预存与使用计划清晰并符合规范要求;土地复垦计划安排科学、保障措施可行。 该土地复垦方案应进一步对以下几点进行修改 1、文本术语应进行规范表述; 2、损毁地块面积、复垦工程量及预算进一步进行核实; 3、经济效益分析应结合项目区实际情况进行分析。 综上,专家组同意该方案通过技术评审。 专家组组长签名:  2021年11月24日		

	姓 名	职 务	职 称	联系电话	签 名
评审专家名单	马瑞娟		高工	13541588586	马瑞娟
	吴明		正高	13780244923	吴明
	张明		高级工程师	15183071777	张明
自然资源 管理部门 审核 意见	同意专家组意见。 主管领导签字  自然资源管理部门(公章) 2021年11月15日 				
备 注					

填表说明:

- 1、专家组要在评审表上填写评审结论并附专家本人签名。
- 2、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审核意见:指出组织评审的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对专家结论审核后签署的意见。